

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权变更的公告

经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会通过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（证监许可[2018]645号），公司股东恒生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17.5%股份转让给安徽恒生阳光控股有限公司。此次公司股份转让完成之后，公司的注册资本保持不变，仍为人民币180,000,000元，公司的股权结构调整为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比例
1	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	30%
2	金麒麟投资有限公司	17.5%
3	安徽恒生阳光控股有限公司	17.5%
4	鹰潭聚福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	17.5%
5	鹰潭红石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	17.5%
合计		100%

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现已办理完毕。

特此公告

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